

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责令改正事项进展暨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  
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5月1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（以下简称“广东证监局”）《关于对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、宣瑞国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》（〔2024〕24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责令改正措施》”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1日刊登在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收到广东证监局责令改正措施决定暨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2）。现将整改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相关进展情况说明

1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以现金方式累计归还占用资金金额10,954.94万元（其中本金金额10,465.37万元，归还利息489.57万元），尚未归还余额为128,146.80万元（其中本金余额115,920.11万元，利息12,226.69万元）。

2、公司按照广东证监局的要求，采取积极措施清收被占用的资金，争取早日完成整改，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。

## 二、风险提示

1、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4年修订）第九章第四节，若公司未能按照责令改正要求在六个月内清收被占用资金的，深交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，停牌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，深交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，此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，深交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。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公司的退市风险。

2、为完成整改，公司须清收全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的资金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产处置，筹措资金尚需时间，完全归还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尚存在不确定性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3、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，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05月27日